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康斯特”）全体董事同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的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会的董事8人（其中董事赵明坚先生、独立董事李静女士、独立董事赵天庆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维利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对外报出。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了《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本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重点对公司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问题等进行阐述及建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明德软件于2022年1月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目前尚处于投后整合阶段，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并由公司部分董事、5%以上股东负责受让，是基于公司对明德软件纳入合并范围后的发展规划安排。本次放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会导致公司对明德软件持股比例及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形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姜维利、关联董事何欣、关联董事赵明坚、关联董事赵士春，已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